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温政办机〔2015〕9号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部分市级议事协调和临时机构 主要负责人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因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市政府决定对部分市级议事协调和临时机构主要负责人进行调整，现将徐立毅代市长担任主要负责人的市级议事协调和临时机构名单公布如下：

1. 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2. 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3. 市社会保险委员会
4. 市住房制度改革委员会

5. 市绿化委员会
6. 市旅游发展协调委员会
7. 市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
8. 市海防委员会
9. 市征兵工作领导小组
10. 市粮食安全工作协调小组
11. 市产业转型升级推进工作领导小组
12. 市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领导小组
13. 市围垦造地领导小组
14. 市事业单位改革领导小组
15. 市社会救助工作领导小组
16. 市粮食生产功能区和现代农业园区建设领导小组
17. 市市域和城市总体规划编制领导小组
18. 市信用温州建设领导小组
19. 市交通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20. 市保护耕地和造地改田工作领导小组
21. 市铁路与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领导小组
22. 市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工作领导小组
23. 市信息经济发展领导小组
24. 市经济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25. 市重点工程建设领导小组
26. 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27. 市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
28. 市政府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
29. 市大罗山暨生态园保护管理和开发建设领导小组
30. 市创建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
31. 市新一轮“菜篮子”工程建设领导小组
32. 市创建浙江省教育现代化市工作领导小组
33. 市支持温商创业创新促进温州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34. 市“全国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35. 市环境功能区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
36. 市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5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驻温部队，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新闻单位。

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5月20日印发
